

**朝陽公園地下及華陰街臨時平面等2處停車場權利金詳細表**

場名		契約期限	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 (A)	各場契約期間權利金 (B) 【C*A=B】	單1格車格位每1日之權利金
朝陽公園地下停車場	小型車244格	40個月	<b>87%</b>		
華陰街臨時平面停車場	小型車23格	36個月	<b>13%</b>		
<b>契約期間總權利金合計 (2處合計) (C)</b>					

**備註：**

(1) 朝陽公園地下停車場契約期間以40個月計算；華陰街臨時平面停車場契約期間以36個月計算，每月以30天計算。

(2) 各場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：

此百分比為甲方規定之契約期間總權利金之比重，於計算契約期間總權利金時，依前述之計算方式辦理。

(3) 各場契約期間總權利金之計算方式：

契約期間總權利金合計數（依據決標紀錄內之決標金額）\*規定之權利金百分比=契約期間總權利金（C\*A=B）。

(4) 各場之單1格車格位每1日之權利金：

此各場數值計算方式為：（各場契約期間之權利金/契約期限/30天/各場之總車格位數）。

(5) 此份權利金詳細表，由甲方依據決標紀錄內之決標金額，並依上所列之計算方式計算填寫，乙方不需填寫此表且不需附於標單封內。

**廠商用印：**

---